

股票代码：600400

股票简称：红豆股份

编号：临 2024-062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和数量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 847,912,667.15 元。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96,571,852 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 4,186,05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923,857.96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1.84%。

若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

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相关事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

2、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兼顾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和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